

贵州金沙窖酒酒业有限公司科技研发中心及酒庄建设项目
(已建成部分)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1 月 3 日，贵州金沙窖酒酒业有限公司根据《贵州金沙窖酒酒业有限公司科技研发中心及酒庄建设项目（已建成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毕节市生态环境局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已建成部分）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毕节市金沙经济开发区。项目（扩建）在酒厂红线外南侧新增用地建设，总占地面积 46620m²，拟建研发中心（含研发、办公等）、金沙酒业博物馆（对外展览）、酒文化博物馆（对外展览）、酱酒文化体验接待中心（接待游客）、分析中心（用于成品酒以及基酒的检验）、实验楼（用于原料检测）等，目前实际建成研发中心、金沙酒业展览馆、酒文化博物馆、酱酒文化体验接待中心等。主要建设内容为研发中心（1 栋，4F，建筑面积 11980m²）、金沙酒业展览馆（1 栋，2F，建筑面积 1690m²）、酒文化博物馆（1 栋，2F，建筑面积 2350m²）、酱酒文化体验接待中心（1 栋，1F，建筑面积 875m²）、绿化工程（23787m²）、地下停车场（建筑面积 5440m²，停车位 200 个）、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 年 3 月，贵州虹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贵州金沙

窖酒酒业有限公司科技研发中心及酒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1年3月29日，毕节市生态环境局以毕环表复[2021]84号文对该报告表予以批复。

项目于2022年7月开工建设，2024年8月部分建成投入试运行。

贵州金沙窖酒酒业有限公司2024年2月28日取得毕节市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520523215550560F001Q）。

项目（已建成部分）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已建成部分）实际投资147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191万元。

4、验收范围

贵州金沙窖酒酒业有限公司科技研发中心及酒庄建设项目已建成部分（研发中心、金沙酒业展览馆、酒文化博物馆、酱酒文化体验接待中心等）。

与该建设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设施/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已建成部分）工程无重大变动。

三、环保设施及措施

1、废水

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同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通过管道排入箐河。

2、废气

金沙窖酒
有限公司

项目地下车库设通风系统，汽车尾气经通风系统排至绿化带和空旷地。

加强绿化。

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共3套）处理后分别于楼顶排放。

3、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

设备减振、隔声。

加强绿化。

4、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收集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项目日常产生的废纸箱、废塑料等收集外售废品站。

5、其他

厂区污水处理站排口设有在线监测系统。

落实环境风险防控要求，2022年已编制贵州金沙窖酒酒业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毕节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522400-2022-465-L）。本项目实施应按相关要求重新编制或修编该预案。

四、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根据贵州求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2024年11月21日至2024年11月22日现场监测结果：

1、生产工况

本项目（已建成部分）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已建成部分）正常运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基本满足项目（已建成部分）验收监测要

求。

2、废水

厂区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pH 值、色度、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等监测结果均满足《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1-2011) 及修改单表 2 直接排放限值要求。

3、废气

场周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硫酸雾、氯化氢、氮氧化物等浓度监测结果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食堂油烟 3 个出口油烟浓度监测结果均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大型/中型规模限值要求。

4、噪声

场界各监测点昼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9348-2008) 2 类区排放限值要求。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本次监测数据核算, 酒厂污染物排放量为 COD4.399t/a、NH₃-N 0.0363t/a, 符合环评及批复/排污许可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已建成部分)排放的废水、废气、噪声符合污染物排放标准相应限值要求, 固体废物处理符合相关要求, 酒厂污染物排放量符合环评及批复/排污许可要求, 对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落实环境风险防控要求的前提下，项目（已建成部分）环保设施/措施基本满足已建主体工程环保要求，总体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项目（已建成部分）自主验收基本合格。

七、后续要求

1、项目续建（分析中心、实验楼等）须落实环评及批复环保设施/措施要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2、落实排污许可证后管理要求、环境风险防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求。

3、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相关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表，规范文本。

4、加强项目环保管理工作，完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5、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维护。

6、场区产生危险废物时须按相关要求加强管理，建立健全相应管理制度和管理档案。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见验收签到表。



2025-01-07



贵州金沙窖酒酒业有限公司科技研发中心及酒庄建设项目

(已建成部分)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表

[illegible]